

作文比賽通知單

親愛的參賽同學您好！(麻煩老師傳達給同學謝謝)

感謝您參加107年花蓮縣高國中小學生作文比賽。以下請詳細閱讀，若有任何疑問，

請您撥打 03-832-3123#222 活動組林登崧先生。

一、比賽時間及方式

1. 比賽時間：107年03月10日(星期六)上午09:30~12:00分止。

時間	流程	備註
08:20~09:20	預備時間	
09:20 前	請就定位	高中、國中散文組 高中、國中散文新詩組 國小高、中年級組
09:30~11:00	散文組比賽	
10:30-10:50	請就定位	高中、國中散文新詩組 高中、國中散文新詩組
11:00~12:00	新詩組比賽	

僅參加散文組及參加兩組(散文組與新詩組)之參賽者必須於當日上午09:20就所

分配之座位就座完畢，上午09:45後不得入場，並遵守賽場規則。

※國小中年級組與高年級組統一為散文組

2. 僅參加新詩組之參賽者，必須於當日上午10:50就所分配之座位就座完畢，上午11:10後不得入場，並遵守賽場規則。

3. 比賽採現場寫作方式辦理。

4. 比賽試場將於107年03月08日公佈於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網站。

二、報到時間及地點

1. 報到地點：四維高中(花蓮市中山路一段200號)

2. 注意事項：報到時請務必攜帶參賽證(現場不補發)與附照片之證件，以驗明身分。

三、其他事項

1. 應考文具請考生自備，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，唯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。

2. 攜帶文具：請攜帶黑(藍)色原子(鋼珠)筆(不得使用鉛筆或簽字筆)、立可白或立可帶。

3. 各組皆不能帶字典參賽。(*國小中年級可使用鉛筆作文)

4. 作文題目於比賽時在每一試場同時公佈。

5. 比賽期間請勿帶手機入場，違反規定者，請送交承辦單位。

6. 比賽作品恕不退件，亦不提供任何形式之複製。

7. 比賽相關訊息將於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網站公告，比賽結果將在107年03月16日於

同網站公告。

◎救國團花蓮縣團委會網址：<http://hlntc.cyc.org.tw/>